

债券代码: 149228.SZ
债券代码: 112730.SZ
债券代码: 112685.SZ
债券代码: 101900489.IB
债券代码: 012101237.IB

债券简称: 20 粤科 01
债券简称: 18 粤科 02
债券简称: 18 粤科 01
债券简称: 19 粤科金融 MTN001
债券简称: 21 粤科金融 SCP001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 被裁定破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1年7月26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科租赁”）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公司”）破产。

经评估，北部湾公司在基准日即2020年3月25日控制的部分指定资产（不含债权）单独拆零变现处置的清算价值总计为107,792,313.51元。北部湾公司已确认的破产债权共计为388,523,993.3元，待定的破产债权暂估为196,185,738.04元。法院认为北部湾公司存在不能清偿的到期债务，并且资产明显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已经完全丧失清偿债务能力，故裁定北部湾公司破产。

粤科租赁与北部湾公司于2016年4月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类）》。北部湾公司自第15期始，未依约偿还租金，租金及

违约金暂合计 6,621,491.5 元。

二、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事件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被裁定破产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6日

